

2006年会计中级《经济法》课堂笔记三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2/2021_2022_2006_E5_B9_B4_E4_BC_9A_c44_72087.htm (3) 一裁终局制度 (P13) 仲裁

裁决作出后，当事人就同一纠纷再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的，人民法院或者仲裁委员会不予受理。(4) 如果一方

当事人不履行仲裁裁决的，另一方当事人可以按照《民事诉讼法》的有关规定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。【相关链接】在“

诉讼程序”中，当事人不履行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、裁定，另一方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【例题1】根据

《仲裁法》的规定，下列各项中，不正确的是()。A、仲裁实行自愿原则 B、当事人不履行仲裁裁定的，对方当事人可以依照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 C、仲裁

实行地域管辖 D、仲裁不实行级别管辖【答案】C【解析】

(1) 诉讼实行地域管辖和级别管辖；(2) 仲裁不实行级别管辖和地域管辖。【例题2】下列各项中，符合《仲裁法》

规定的有()。A、仲裁实行自愿原则 B、仲裁一律公开进行 C、仲裁不实行级别管辖和地域管辖 D、当事人不服仲裁

裁决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【答案】AC【解析】(1) 仲裁裁决作出后，当事人就同一纠纷不能再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

起诉。因此选项D是错误的；(2) 仲裁一般不公开进行，因此选项B是错误的；(3) 仲裁不实行级别管辖和地域管辖，

由当事人协议选定仲裁委员会。因此选项C是正确的。四、行政复议 (P17) 1、申请行政复议的范围 (P17) 当事人认为行政机关的“具体”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时，可以提出

行政复议。【解释】本考点在2001年的多选题、2002年的

单选题中出现。（2005年新增）当事人不能申请行政复议的情形（P18）：（1）当事人不服行政机关作出的“行政处罚”或者其他“人事决定”时，可以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申述，但不能提起行政复议。（2）当事人不服行政机关对“民事纠纷”的调解或者其他处理的，可以依法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但不能提起行政复议。

【案例】甲、乙公司因买卖合同发生纠纷，经北京市西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调解，双方对合同的履行达成谅解。后来甲公司越想越觉得调解结果对自己不利，于是向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行政复议。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决定不予受理。理由如下：根据《行政复议法》的规定，不服行政机关对民事纠纷作出的调解处理，当事人可以依法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但不能提起行政复议。甲、乙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，虽经北京市西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调解，但其实质还是“民事纠纷”。因此，对甲公司行政复议的申请，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不予受理。

【例题1】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的规定，下列各项中，属于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申请行政复议的情形有（ ）。（2001年）A、对行政机关作出的罚款决定不服的 B、对行政机关作出的撤销资格证决定不服的 C、对行政机关作出的警告决定不服的 D、认为行政机关违法集资的

【答案】ABCD 【解析】当事人认为行政机关的“具体”行政行为侵犯其合法权益时，可以申请行政复议。

【例题2】根据《行政复议法》的规定，下列各项中，不属于行政复议范围的是（ ）。（2002年）A．对工商局作出的吊销营业执照决定不服 B．对工商局作出的罚款决定不服 C．对财政局作出的吊销会计从业资格证书决定不服

D . 对税务局作出的给予其职工降职处分决定不服 【答案】D 【解析】当事人不服行政机关作出的“ 行政处分 ” 或者其他“ 人事决定 ” 时，可以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申述，但不能提起行政复议。 【例题3】根据《行政复议法》的规定，下列各项中，不能申请行政复议的有（ ）。 A、不服行政机关作出的行政处分 B、不服行政机关作出的人事决定 C、不服行政机关对民事纠纷作出的调解 D、不服行政机关作出的收回土地使用权的决定 【答案】ABC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